#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增资标的公司名称: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、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
- ●增资金额: 拟用 38,566.95 万元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增资,其中 3,500.00 万元计入股本,将灵康制药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6,500.00 万元增加至 20,000.00 万元,其余 35,066.95 万元计入灵康制药的资本公积;拟用 13,889.22 万元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增资,其中 6,000.00 万元计入股本,将浙江灵康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,000.00 万元增加至 10,000.00 万元,其余 7,889.22 万元计入浙江灵康的资本公积。
  - ●本次增资事宜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  - ●本次增资事官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## 一、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概况

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(以下简称"本次发行")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(2015)828号文核准,并于2015年5月20日发行6,500万股,发行后总股本为26,000万股,每股发行价为11.70元,募集资金总额为76,050万元,扣除发行费用5,755.03万元后,募集资金净额为70,294.97万元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,并于2015年5月25日出具了天健验[2015]150号《验资报告》。上述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如下募投项目的建设:

序号	项目名称	投资总额	拟使用募集资金额	实施主体
1	冻干粉针剂生产线建设项	26,854.82	26,854.82	灵康制药

序号	项目名称	投资总额	拟使用募集资金额	实施主体
	目			
2	粉针剂生产线建设项目	11,712.13	11,712.13	灵康制药
3	药品物流中心项目	10,085.42	10,085.42	浙江灵康
4	研发中心建设项目	9,353.27	9,353.27	浙江灵康
5	营销网络建设项目	3,803.80	3,803.80	浙江灵康
6	ERP 系统建设项目	6,725.00	6,725.00	灵康股份
7	补充流动资金	1,760.53	1,760.53	-
合计		70,294.97	70,294.97	-

为实现募投项目的高效运营,公司拟用 38,566.95 万元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增资,其中 3,500.00 万元计入股本,将灵康制药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6,500.00 万元增加至 20,000.00 万元,其余 35,066.95 万元计入灵康制药的资本公积;拟用 13,889.22 万元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增资,其中 6,000.00 万元计入股本,将浙江灵康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,000.00 万元增加至 10,000.00 万元,其余 7,889.22 万元计入浙江灵康的资本公积。

本次增资资金灵康制药、浙江灵康须分别开设专户存储,并与银行、中信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签订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》。

增资完成后,公司对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、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仍为100%。

## 二、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: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二横路 16号

注册资本: 16,500 万元

成立日期: 2013年4月22日

法定代表人: 陶灵刚

经营范围:粉针剂、片剂、胶囊剂、颗粒剂、无菌原料药、冻干粉针剂(含头孢菌素类)、粉针剂(头孢菌素类)、小容量注射剂、原料药的生产及销售。(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,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)

股东情况:公司持有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 100%股权。

增资完成后,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6,500.00 万元增加至 20,000.00 万元。

公司名称: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: 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成名座 1 幢 2 单元 1102 室

注册资本: 4,000 万元

成立日期: 2003年10月17日

法定代表人: 陶灵萍

经营范围: 批发: 中成药, 化学药制剂, 抗生素原料药及制剂, 生化药品。中药饮片加工、生产项目的筹建(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)筹建期不超过两年(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, 在许可证有效期内方可经营)。服务: 食品, 保健食品的技术开发, 技术服务, 技术咨询, 成果转让; 成年人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(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); 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。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。

股东情况:公司持有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100%股权。

增资完成后,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4,000.00 万元增加至 10.000.00 万元。

## 三、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基于公司实施相关募投项目建设需要,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,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,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、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,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5日